

陇财农〔2026〕31号A

陇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曼胆村赛号一组通村 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

陇川县交通运输局：

根据《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德财农〔2026〕3号）和《中共陇川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陇川县 2026 年度第一批中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实施计划及资金安排的批复》（陇农领〔2026〕1号）文件要求，现下达你单位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陇川县曼胆村赛号一组通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资金 270.00 万元，请列入 2026 年“2130505 生产发展”功能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根据具体情况列支，现就资金使用管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云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修订〈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财规〔2024〕10号）规定和要求安排使用

资金，督促指导、加强资金项目管理，优先选择条件成熟的项目，加强项目实施跟踪调度，加快资金支出。持续强化资金监管，指导督促部门开展全过程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更多依靠发展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要求，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2026年用于产业发展的衔接资金占比原则上不得低于下达你地区资金总规模的52%，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

附件：2026年第一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第一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任务分配

陇川县财政局

2026年2月3日

附件

2026 年度第一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州级文号	县级收文时间	分配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功能支出科目	分配资金(万元)	资金性质	备注
1	德财农〔2026〕3号	2026-01-23	陇川县交通局	陇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陇川县曼胆村赛号一组通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2130505	270.00	省级衔接资金	乡村振兴村奖补因素资金
2								
3								
			合计			27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陇川县曼胆村赛号一组通村产业道路建设			
主管部门	陇川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陇川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0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通过实施建设 C30 混凝土路面 791.494 米、C20 混凝土边沟 110.51 立方米、安装波形钢板护栏 160 米设置单柱式交通标志牌 2 块、4×2 米盖板涵 10 米，将有力带动曼胆村赛号一小组及沿线群众甘蔗、西番莲、咖啡等产业发展，促进产业进一步拓展，推动区域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和群众增收，对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与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意义，预计受益 582 户 2524 人。</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混凝土路面（米）	791.494
			指标 2：C20 混凝土挡墙（立方米）	1352.64

			指标 3: C20 混凝土边沟 (立方米)	110.51	
			指标 4: 波形护栏 (米)	160	
			指标 5: 单柱式交通标志牌 (块)	2	
			指标 6: 盖板涵 (米)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资金公告公示率 (%)	=100%	
			指标 2: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开工率 (%)	=100%	
			指标 2: 项目完工率 (%)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投入资金	≤27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每年能够带来户均经济增收 (万元)	≥0.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受益人口 (户。人)	≥582 户 2524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